

統計資料背景說明

資料種類：其他行政統計

資料項目：臺北市大安區里民大會暨基層建設座談會出席情形及建議案件數

一、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

- ★ 發布機關、單位：臺北市大安區公所會計室
- ★ 編製單位：臺北市大安區公所民政課
- ★ 聯絡人：楊國吉
- ★ 聯絡電話：02-23511711 轉 8268
- ★ 傳真：02-23419395
- ★ 電子信箱：bi-jillyang@mail.taipei.gov.tw

二、發布形式

- ★ 口頭：
 - () 記者會或說明會
- ★ 書面：
 - () 新聞稿 (v) 報表 () 書刊，刊名：
- ★ 電子媒體：
 - ()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網址
 - () 磁片 () 光碟片 () 其他

三、資料範圍、週期及時效

- ★ 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凡於本區各里召開之里民大會或基層建設座談會均為統計對象。
- ★ 統計標準時間：以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事實為準。
- ★ 統計項目定義：
 - (一) 里民大會：指依「臺北市里民大會及基層建設座談會實施自治條例」第8條規定，由里長視實際需要或里內成年里民百分之三以上以書面向里長請求召開之會議，須有里內成年里民百分之五以上出席，始得開議。
 - (二) 基層座談會：指依「臺北市里民大會及基層建設座談會實施自治條例」第12條第2項規定，里民大會開會時間延長2次，出席人數仍不足額時，可改開基層建設座談會，另里長亦得視實際需要召集里民或邀請專家學者、政府機關代表、民間團體舉行之。
 - (三) 出席率：為出席里民人數占轄區總人數之百分比。
- ★ 統計單位：人、%、件。
- ★ 統計分類：
 - (一) 縱行項目：按會期時間、轄區總人數、出席里民人數、出席率、建議案件及執行情形分。
 - (二) 橫列項目：按里別分。
- ★ 發布週期：年。
- ★ 時效：2個月5日。
- ★ 資料變革：無。

四、公開資料發布訊息

- ★ 預告發布日期：每年3月5日前(遇例假日順延)以公務統計報表發布，公布日期上載於臺北市大安區公所網站之「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
- ★ 同步發送單位：臺北市政府主計處。

五、資料品質

- ★ 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臺北市大安區公所民政課依據里民大會或基層建設座談會會議資料編製。
- ★ 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依統計項目定義編報，採

電腦作業且具查核機制，以確定資料之合理性。

六、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無。

七、其他事項：無。